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2-059

##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4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吉华路28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3人，实际参加会议3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纪桂歆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相关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费用公允，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

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监事刘迅先生向公司监事会辞去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经认真审核后，同意提名蔡泽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蔡泽楠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5 日

附件：

蔡泽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出生，中专肄业，数控与模具专业。2013年至今任公司销售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泽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控制单位任职，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蔡泽楠先生是公司董事郑康俊先生配偶之弟弟，除此之外，蔡泽楠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泽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蔡泽楠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蔡泽楠先生不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